附件2-1

华容县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 华容县小集成洪泛区管理委员会

预 算 编 码： 408001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2022年 6 月 6 日

华容县财政局（制）

|  |
| --- |
| 一、部门（单位）基本概况 |
| 联系人 | 吴洁 | 联络电话 | 07304228604 |
| 人员编制 | 20 | 实有人数 | 20 |
| 职能职责概述 | 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关于行洪区移民的方针政策；研究制订小集成洪泛区发展近远期规划和相关的政策性措施并组织实施；根据县人民政府的授权在洪泛区行使下区内的行政管理和综合执法职能；完成保护区环境问题综合治理；加快遗留问题处理；加大麋鹿物种引进；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
|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 一是严格执法。二是环境保护。三是信访维稳。四是渡运安全。五抓实禁捕。 |
| 年度部门（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 1.规范管理，工作阵地移进垸内。2.加强监管，环境整治持续向好。全年开展专项行动15次，共计拆除违规搭建10起，劝退进垸活动人员300余人次。开展冬季禁猎专项治理6次，刑拘偷猎者1名。3.抓实禁捕，实行区域江清水净。全年共开展专项行动60余次，清理销毁虾笼3000多个，销毁船只5艘，抓获违规钓鱼人员200人次违规电捕人员2名。4.梳理矛盾，做好维稳访控等工作。全年处理巡视信访交办件3件。5.加大对麋鹿饲养、生活、憩息及多种生物的保护。6.全年开展渡船安全生产检查12次；森林防火排查6次。 |
| 二、部门（单位）收支情况 |
| **年度收入情况（万元）** |
| 机构名称 | 收入合计 | 其中： |
| 上年结转 | 公共财政拨款 | 政府基金拨款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其他收入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710.69 |  | 663.77 |  |  |  |
| 1、局机关 | 710.69 |  | 663.77 |  |  |  |
| 2、二级机构1 |  |  |  |  |  |  |
| 3、二级机构2 |  |  |  |  |  |  |
| **部门（单位）年度支出和结余情况（万元）** |
| 机构名称 | 支出合计 | 其中： | 结余 |
| 基本支出 | 其中： | 项目支出 | 当年结余 | 累计结余 |
| 人员支出 | 公用支出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663.77 | 663.77 | 494.68 | 169.1 |  |  |  |
| 1、局机关 | 663.77 | 663.77 | 494.68 | 169.1 |  |  |  |
| 2、二级机构1 |  |  |  |  |  |  |  |
| 3、二级机构2 |  |  |  |  |  |  |  |
| 机构名称 | 三公经费合计 | 其中： |
| 公务接待费 | 公务用车运维费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因公出国费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0.04 | 0.04 |  |  |  |
| 1、局机关 | 0.04 | 0.04 |  |  |  |
| 2、二级机构1 |  |  |  |  |  |
| 3、二级机构2 |  |  |  |  |  |
| 机构名称 | 固定资产合计 | 其中： | 其他 |
| 在用固定资产 | 出租固定资产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12.17 | 12.17 |  |  |
| 1、局机关 | 12.17 | 12.17 |  |  |
| 2、二级机构1 |  |  |  |  |
| 3、二级机构2 |  |  |  |  |
|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
| 整体支出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 |
| 一是严格执法。二是环境保护。三是信访维稳。四是渡运安全。五是森林防火 | 全部完成 |
| 整体支出绩效定量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评价内容 | 绩效目标 | 完成情况 |
| 产出目标（部门工作实绩，包含上级部门和县委县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实事任务等，根据部门实际进行调整细化） | 质量指标 | 渡运安全 | 开展渡运安全生产专项检查18次；根据市海事局的整改要求，筹资2万元，对新江渡口码头进行了维护与加长，对渡运船舶进行了养护与维修，确保了渡运安全 |
| 数量指标 |  |  |
| 时效指标 | 森林防火 | 开展森林防火隐患排查6次，排除隐患8起，与采伐林木老板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张贴防火宣传标语100张，确保了安全无事故 |
| 成本指标 | 指标1：指标2：…… |  |
| 效益目标（预期实现的效益） | 社会效益 | 严格执法 | 全年共开展专项行动15次，拆除违规搭建10起，劝退进垸活动人员300人次开展冬季禁猎专项治理6次，刑拘偷猎者1名 |
| 经济效益 |  |  |
| 生态效益 | 保护环境 | 加强自然湿地生态资源监测监管保护。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信访维稳 | 全年处理省巡视信访交办件3件 |
|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 99 |
| 评价等次 | 优 |
| 四、评价人员 |
| 姓 名 | 职务/职称 | 单 位 | 签 字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价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
| 部门（单位）意见：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填报人（签名）： 联系电话：

|  |
| --- |
| 五、评价报告综述（文字部分）一、部门（单位）概况（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单位主要职能为彻执行中央、省、市关于行洪区移民的方针政策；研究制订小集成洪泛区发展近远期规划和相关的政策性措施并组织实施；根据县人民政府的授权在洪泛区行使下区内的行政管理和综合执法职能；负责做好开发商遗留问题处理，搞好社会治安和环境综合治理、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单位为一级独立核算单位，内设五个股室。人员编制20人，实有在职21人。（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为663.77万元，使用主要为完成单位既定工作职责，完成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一）基本支出完成了财政所拨款663.77万元支出，维护洪泛区内的环保和环境，完成了职责内的全部工作。（二）专项支出完成全部支出，完成了麋鹿保护任务。三、部门（单位）专项组织实施情况1、是严格执法。2、是环境保护。3、是信访维稳。4、是渡运安全。5、是森林防火四、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1.重点工作开展情况。**1.规范管理，工作阵地移进垸内。2.加强监管，环境整治持续向好。全年开展专项行动15次，共计拆除违规搭建10起，劝退进垸活动人员300余人次。开展冬季禁猎专项治理6次，刑拘偷猎者1名。3.抓实禁捕，实行区域江清水净。全年共开展专项行动60余次，清理销毁虾笼3000多个，销毁船只5艘，抓获违规钓鱼人员200人次违规电捕人员2名。4.梳理矛盾，做好维稳访控等工作。全年处理巡视信访交办件3件。5.加大对麋鹿饲养、生活、憩息及多种生物的保护。6.全年开展渡船安全生产检查12次；森林防火排查6次。**2.主要工作开展情况。**一是规范管理，工作阵地移进垸内。二是加强监管，环境整治持续向好。三是抓实禁捕，实行区域江清水净。四是梳理矛盾，建立问题良性机制。五是科学评估，搞好自然整合优化。六是强化安全生产，抓好疫情防控。七是助力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大局。五、存在的主要问题**1.纳入机构改革范畴。**明确麋鹿自然保护区的行政执法职能、办公场所、机构、编制、人员、经费，成立执法大队，确保对保护区内一切违法行为及时予以打击，达到“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管理效果。**2.规范综合执法行为。**一是综合执法。组织综合执法队伍，对保护区内环境问题违法行为进行严厉打击与惩处，很好保护区内生态资源；二是封闭管理。对长江沿线、长江故道区域全面禁渡、禁行，保护区实行全封闭管理。**3.申报生态修复项目。**保护区属长江岸线范围，已列入长江岸线生态修复重点区域，并已划入生态红线保护范围，按要求扎实做好生态修复项目申报及相关工作。**4.解决信访维稳问题。**主动介入，积极作为，多方协调，确保专项整治行动过程中合同终止后承租方和非法转租养殖户的经济纠纷和滞留移民有关诉求问题得到较好处理。配合各乡镇克服困难，切实解决滞留移民无房、无地、祖坟迁移等系列问题。 **5.提高环境保护效果。**在自然保护区范围内原重要路口、路段和水运码头设建太阳能监测设备，全面及时掌握自然保护区动态，扎实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六、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无 |

附件3-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参考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分标准** | **分值** | **自评得分** |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
| 投 入（15分） | 预算配置（15分） |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5 | 5 |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5分；“三公经费”＞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5 | 5 |  |
| 重点支出安排率 | 重点支出安排率≥90%，计5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3分；60%（含）-70%，计2分；低于60%不得分。 | 5 | 5 |  |
| 过 程（40分） | 预算执行（15分） |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率=0，计3分；0-10%（含），计2分；10-20%（含），计1分；20-30%（含），计0.5分；大于30%不得分。 | 3 | 3 |  |
| 支付进度 | 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0.5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资金结余 | 无结余，3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2分；结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 3 | 3 |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以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100%，计6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 6 | 6 |  |
| 预算管理（15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分；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 3 | 3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0.5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0.5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0.5分。  | 3 | 3 |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公务卡刷卡率 | 公务卡刷卡率达70％以上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资产管理（10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 3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分标准** | **分值** | **自评得分** |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
| 过 程（40分） | 资产管理（10分） | 资产管理安全性 |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产配置合理；③资产处置规范； 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4 | 4 |  |
| 固定资产利用率 | 每低于100%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产 出（25分） | 职责履行（25分） | 实施“三高四新”战略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 围绕部门和单位职责、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衡量评价部门和单位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部门单位应根据部门实际进行调整，并将其细化成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8 | 8 |  |
|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 5 | 5 |  |
| 省市重点民生实事完成情况 | 4 | 4 |  |
| 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 4 | 4 |  |
| 其他工作实绩指标完成情况 | 4 | 3 |  |
| 效 果（20分） | 履职效益（20分） | 经济效益 |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部门单位应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15 | 5 |  |
| 社会效益 | 5 |  |
| 生态效益 | 5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含）以上计5分；85%（含）-95%，计3分；75%（含）-85%，计1分；低于75%计0分。 | 5 | 5 |  |
| **总 分** |  |  |  | **100** | **99** |  |

备注：部门（单位）可根据本部门实际情况，对评价指标体系进一步完善、量化、细化个性指标，形成本部门的指标体系。